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承辦人：助理員 陳家禎
電話：(04)22289111*54212
電子信箱：blue0303sky@taichung.gov.tw

受文者：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10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中字第11100476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所送「111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教師研習營」資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6月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8109號函辦理。
- 二、社團法人臺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委託辦理「111年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之承辦廠商，基於旨揭活動需要，請貴校鼓勵教師踴躍參與旨揭研習營並同意核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
- 三、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承辦人：林書寧，聯絡電話：(02) 8772-6020分機14。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

